

013183

玉溪市粮食志

玉溪市地方志办公室
一九八七年十月

玉溪市粮食志

玉溪市地方志办公室
一九八七年十月

玉溪市粮食局文件

玉市粮(86)第6号

关于编纂玉溪市粮食志的决定

各粮管所、直属库、粮油加工厂：

根据市政发(85)40号文件要求，我局编纂《玉溪市粮食志》的工作任务要于1986年6月底完成初稿，市局对此项工作十分重视，于85年12月23日专题作了认真研究，组成了编纂《玉溪市粮食志》领导小组和编纂办公室，解决了经费、办公地点，提出了具体要求。

一、编志意义

编修社会主义新粮食志是继承和发扬粮食工作优良传统，是为我市的粮食工作建设事业以及贯彻执行党的粮食方针、政策、制定计划、措施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是对粮食职工，特别是青工进行爱国主义和革命传统教育和本职业务技术学习的乡土教材，是造福后代的千秋大业，是历史赋予我们的重大责任，是我们部门的一件大事。

二、编志领导小组

市局编志领导小组，由局长尹裕昌、副局长李绍福、花连德、工会主席郭增文、郑明荣等五同志组成，花连德同志任组长。

下设编志办公室，由陈其林、任家富、杜芝谦三同志组

成，陈其林同志任办公室主任。

三、编志要求

要求编志人员必须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唯物主义的原则，对粮食工作的历史和现实状况作深入细致的调查研究。通过各种渠道，广泛收集资料，进行综合分析，找出玉溪市粮食工作的特点。对旧志的资料应采取批判继承的态度，以新的观点、新的方法记述玉溪市粮食工作的历史。工作中应以“从古到今，详今略古，详近略远”为编纂原则。

体裁：应具备志、记、传、图、表、录等，按志书的要求，分别运用，互相结合，以志为主体。

文体：一律用语体文，记述体，文风要严谨朴实，通俗流畅，言必有据，事要有证，引文要忠实。

编志工作是一项文化建设工程，是一件光荣而艰巨的任务，各所、库、厂要大力支持，确保我局粮食志编纂工作按期完成。

玉溪市粮食局

1986年元月29日

序

“国以民为本，民以食为天”。粮食，是人类社会赖以生存和发展的最基本的生活资料，是人生必需，一日不可缺少的特殊商品。毛泽东同志说过：“手里有粮，心里不慌”。在改革、开放、搞活的今天，邓小平同志又指出：“粮食问题仍未过关，这是最值得注意的大问题，关系到改革大局，丝毫不能放松”。陈云同志说：“无粮则乱”。实践证明，粮食形势的稳定与否，会直接影响经济发展、市场物价、人民生活和社会安定。

欣逢盛世，为补史之缺，纠史纰缪，编写一部详尽记述玉溪市粮食生产、分配和消费等实践活动的部门专志尤为重要。《玉溪市粮食志》的编纂和刊印，对了解历史，研究地方经济，研究粮食生产、分配、交换和消费以及促进生产发展，研究当前粮食工作的新情况、新经验、新问题，更好地为建设社会主义物质文明和精神文明服务，以满足人民生活提高的需要，将起到重要的作用。

《玉溪市粮食志》，在玉溪市志办公室和粮食志编辑组的积极努力下，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用辩证唯物主义和历史唯物主义的观点，坚持四项基本原则，坚持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坚持“详近略远，立足当代，反映历史经验，体现客观规律”的编写原则，全面地、系统地、真实地记载了我市各个历史时期，特别是社会主义新中国建立后，党

和国家对粮食生产、购销、流通等一系列的方针政策和实践，以及我市的粮食生产发展状况。具有思想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的优点，是一部很实用的粮食资料书，具有资政、存史、教化的价值。

综观全志，资料翔实，详略适当，重点突出，记述全面，文字简明朴实，通俗易懂，是我市精神文明建设方面的一个成果，将对我市的四化建设起到积极的促进作用。

在党中央、国务院的领导和关怀下，我国编修第一代社会主义新方志的形势大好，在先进地区的推动下，我市的修志工作也出现了新的局面，各种专业志相继编纂成书，有的正在积极编纂之中。这对玉溪市志的总纂是一个良好的基础，对振兴玉溪也是一个有力的促进。希望修志的同志们百尺竿头更进一步，为圆满完成我市的修志工作而努力。

值此《玉溪市粮食志》即将付印之际，谨以此为序。

玉溪市人民政府副市长·李文波

序

在中共玉溪市委、市政府的领导下，在市志办公室的具体帮助指导下，《玉溪市粮食志》已定稿刊印了。这是我市粮食工作中的一件大事。

粮食，是人们不可须臾或缺的，最基本的生活必需品，是关系国计民生的重要战略物资。为了真实地反映玉溪市的粮食生产、分配、流通和消费的历史和现状，促进生产发展，为当前的社会主义建设事业提供历史借鉴和现实依据，我们决定编纂玉溪历史上第一部粮食专志——《玉溪市粮食志》。

一九八六年初至一九八七年七月，《玉溪市粮食志》编纂领导小组的同志们在玉溪市志办公室的具体指导帮助下，为了全面地、系统地、真实地反映我市粮食工作的历史全貌，自始至终地坚持了以马列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本着“详近略远，立足当代，反映历史经验，体现客观规律”的编写原则，发扬对党、对国、对人民负责的精神，克服了资料不全，查核不易等困难，先后走访了7个市县，28个单位，共查阅档案卷宗532个，并走访了有关的知情人员。分门别类，制成20万余字的资料卡片661张。并邀请了退休、离休和在职的老领导、老同志座谈帮助指教，反复核对了全部有关的账册、报表，使资料基本做到纵不断线、横不缺项、查有依据、真实可信。编纂工作经过了按类设章，按章定节，按节定目，边收集，边整理，边编写，边查核，边删

繁，边审查，边校对，边验收等阶段。全志共分十二章五十一节，约十二万字，并附照片、图表。为玉溪市四化建设和两个文明建设提供了粮食方面的翔实资料和历史借鉴，达到了服务现实的目的。

由于编纂社会主义新方志，是一项开拓性工作，面广量大，有的资料残缺不全，查核不易，更兼时间仓促和我们的水平限制。因此，缺点和错误在所难免，恳请领导和同志们不吝指正。

本志编写中，曾得到各有关单位和各方有识之士的大力支持，在此一并致谢。

《玉溪市粮食志》 花连德
编纂领导小组组长

凡 例

一、本志以马克思主义、毛泽东思想为指导，坚持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和十二大所确定的路线、方针和政策，坚持党的四项基本原则，用新的观点，新的方法，新的资料，进行编写。在编写的过程中贯彻“实事求是”的思想路线，做到思想性、真实性、科学性和资料性相统一。

二、本志断限，上限基本为1911年，但可视资料情况，尽量上溯，追本寻源，以求反映历史全貌；新创事物自开创之年写起。下限为1985年，个别事件或数字，顺延至落笔之日止。

三、本志在表述上采用记、志、图、表、录，以志为主体，篇目按类设章，按章定节，分条围绕重点叙写。

四、本志所用地名，建国前均以本地习惯称呼，必要时注出今名；建国后一律以标准地名为准。

五、本志所用的度量衡单位，均按各个时期的单位记载，数字按必要夹注折合市斤数。

六、本志所记货币，建国前保持原币制名称及单位，建国后除注明为老人民币者外一律以新人民币为单位。

七、历史纪年，建国前按历史习惯用法，并在括弧内注明公元年号，建国后一律用公元纪年。

目 录

序.....	李文波 (1)
序.....	花连德 (3)
凡 例.....	(5)
概 述.....	(1)
大事记.....	(5)
第一章 机 构	
第一节 沿 革.....	(12)
第二节 历年人事编制.....	(14)
第三节 历任正副局长名录.....	(18)
第四节 局址变迁.....	(21)
第二章 田地面积与粮食生产	
第一节 田地面积.....	(23)
第二节 粮食生产.....	(27)
第三章 征购与供应	
第一节 清、民时期的田赋.....	(31)
第二节 社仓和积谷.....	(35)
第三节 粮食征购.....	(39)
第四节 油脂、油料购销.....	(52)
第五节 大购大销.....	(59)
第六节 统购统销.....	(61)
第七节 粮油价格.....	(74)
第八节 粮、油收支平衡概况.....	(85)

第四章 粮油贸易

- 第一节 粮食市场..... (86)
- 第二节 管理措施及交易方式..... (87)
- 第三节 市场粮价..... (94)

第五章 粮料票证发行与管理

- 第一节 全国粮票..... (102)
- 第二节 军用粮票..... (104)
- 第三节 地方粮票..... (105)
- 第四节 地方饲料票..... (107)
- 第五节 市镇购粮证..... (107)
- 第六节 农村购粮证..... (114)

第六章 粮油储存

- 第一节 粮仓建设..... (115)
- 第二节 油库建设..... (123)
- 第三节 粮油储存管理与防治..... (126)
- 第四节 创“四无”粮油..... (153)

第七章 粮油调运

- 第一节 粮油调拨管理..... (158)
- 第二节 粮油运输损耗规定..... (163)
- 第三节 包装物品管理..... (165)
- 第四节 粮油运输..... (169)

第八章 粮油工业

- 第一节 大米加工..... (171)
- 第二节 面食加工..... (176)
- 第三节 油料加工..... (179)
- 第四节 综合利用..... (181)

一、米糠榨油.....	(181)
二、油脚制皂、制酸.....	(181)
三、糠麸制酒.....	(182)
四、食品工业.....	(182)
第五节 机器修理.....	(183)
第六节 企业效益.....	(183)
第九章 粮油议购议销	
第一节 机构.....	(190)
第二节 指导思想和经营方针.....	(190)
第三节 议购议销经营概况.....	(191)
第四节 业务指导和核算.....	(195)
第十章 饲料工业	
第一节 机构.....	(197)
第二节 推广配合饲料.....	(198)
第三节 饲料供应办法.....	(202)
第四节 经营管理.....	(203)
第十一章 会统工作	
第一节 财务管理.....	(206)
第二节 粮油财政补贴.....	(212)
第三节 财产管理.....	(213)
第四节 职工福利.....	(214)
第五节 统计工作.....	(217)
第十二章 附 录	
文 存	(221)
编纂始末.....	(240)

11-1

概 述

玉溪市地处滇中，是中共玉溪地委、地区行署所在地，也是玉溪地区政治、经济、文化的中心。元、明、清三代俱为新兴州，1916年改为玉溪县，1983年9月经国务院批准，改建制为市。境内气候温和，土地肥沃，水利方便，田舍密布，阡陌纵横，盛产稻谷、烤烟、小麦、蚕豆、油菜等农作物，属云南粮食、经济作物主产地之一。素有“会城之仓廩”的称号，近有“云烟之乡”的美誉。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前，由于历代封建和半封建半殖民地社会的经济结构束缚了生产力的发展，加之自然灾害的侵袭和政府的对农村毫无支持扶助，只知索取的结果，因而农业的生产水平较低，更兼苛捐杂税繁重，广大无田少地的农民虽勤苦耕种，仍过着奴隶般的贫困生活。

民国以来，国民党政府的财政收入和军团费用等皆向农民征收，地主、奸商、高利贷者亦向农村盘剥，弄得农民纷纷破产，农村一片衰败景象，土地兼并十分严重。每年秋粮登场，谷价下跌，农民一年辛苦所得，不得不贱卖纳粮缴利；私商趁机囤积居奇，至使市场食粮奇缺，每到五荒六月，青黄不接之际，又哄抬粮价，造成米珠薪桂，人民深受其害。

民国29年（1940年），因货币贬值，百物腾贵，国民党征收田赋由征币改征实物。玉溪县是年征实征购折合稻谷3000万余斤，占当年粮食总产的三分之一强。广大农民，终年

劳累，收获之粮，所剩无几，大多以瓜菜杂粮度日；城镇居民也因粮价暴涨，过着饥寒交迫的生活。

中华人民共和国建立后，1950年1月1日，玉溪县人民政府成立，宣布所欠国民政府历年公粮、积谷一概废除。从此，数千年的封建统治和残酷剥削被铲除，人民政府接收了“田赋管理处”，设立财经科。当年征粮按中央《新解放区农业税暂行条例》开征，“依率计征，依法减免”。实际征收农业税稻谷1062万斤，仅占当年农业粮食总产的12%。农民手中有大量粮食，生活有了物质保证；“取之于民，用之于民”，城镇居民也能买到自己所需食粮，生活得到安定。

党和政府历来对农村工作十分重视，除实行了土地改革外，还大量投资于农业建设和对农民的救济和扶持，进行了大规模的水利建设、平整土地以及各种各样的农业科技改革，使农村面貌一新，又根据“统筹兼顾，适当安排”的原则，对粮食制定了合理负担的政策。先后实行了“统购统销”、“三定”（定产、定购、定销）、增产部分实行“三三制”（国家、集体、社员各三分之一）、“一定三年”、“一定五年”和“合同定购”等政策，稳定了农民的合理负担；对城镇居民也先后实行了“计划供应”和“定量供应”，保证了军需民食；国家还多次提高了粮油统购价格，实行了超购加价奖励，采取了销价基本不变的购销倒挂政策，倒挂差价由国家给予财政补贴。三十多年来，由于国家紧紧地掌握了粮食的生产、收购、供应和销售，“手里有粮，心里不慌”，既稳定了粮食价格，又满足了社会对粮食的需求，使社会秩序日愈安定，国家政权日臻巩固，同时也促进了粮食生产条件的不断改善和粮食生产的迅速发展，农村一片欣欣

向荣景象。

党的十一届三中全会以来，由于“产、留、购、销”安排合理；在“改革、开放、搞活”方针的指引下，提倡多渠道经营，活跃市场，粮价稳定，人民利益受到保护；随着农村经济体制改革的深入发展，粮食更是连年丰收。1984年全市粮食总产23124万斤，超过历史最高水平，平均单产1034斤，分别比1949年增长120.7%和92.6%；收购入库商品粮6853万斤，占粮食总产的29.6%。全市涌现出交售万斤粮户6户，是玉溪商品粮入库最多的一年。

随着国家经济建设的迅速发展，粮仓、油库、门市部的建设也逐年增加和完善。经过五十年代的扩建，六十年代的拆建和新建，七十年代的调整（原来用作粮仓的祠堂、庙宇归还生产队）、改建，已从建国初的简陋仓房发展为高大、整洁、设备较为先进的大型仓库。粮食总仓容已达6721万斤，建筑面积达2万多平方米；油库容量568万斤。粮油保管条件不断完善，“四无粮仓”似雨后春笋般出现；“四无单位”已近50%。全市六个粮管所，一个直属库，布局基本合理，交通方便，调运畅通无阻。

粮油工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经过不断的设备更新，由建国初单一的碾米厂发展为大米车间、面粉车间、面条车间、榨油车间、烤酒车间、油酸车间、修理车间等初具规模的加工体系。建国前遗留下来的水碓、水碾、石磨、木榨已全部淘汰，代之以机械化、半机械化综合性食品生产，有固定资产263万元。

近年，由于人民政府的重视，畜禽饲料由粮食局专业经营和加工，因而饲料工业随着养殖业的发展而蓬勃兴起，生

产经营品种已由单一的糠麸饲料发展到初步系列化的科学配方饲料。几年实践，效果显著。

由于粮食生产的不断发展，粮食工作不断加强，职工队伍也不断扩大，1985年全市粮食职工共333人，比1952年成立玉溪县粮食局时的23人，增加了14倍多；职工的文化技术素质普遍提高，福利条件也明显改善。在城乡经济体制改革进程中，全市粮食职工进一步贯彻“决不放松粮食生产，积极发展多种经营”和“改革、开放、搞活”的方针，开创了粮食工作的新局面。

大事記

明

正德三年（1508年），知州何子奇建常平仓于州署右，一名广济仓，一名预备仓。广集社谷和积谷，目的在于济灾荒、备兵事。

清

雍正十年（1732年），新兴州实贮历年社仓谷（莽、谷）共约重380万斤。

光绪十八年（1892年），知州曾树荣以新兴田粮缺额太多，稟请巡抚进行清丈，丈量得田地共计十万八千二百四十四亩二分六厘。田地通共合征税（库平定色）银一万八千七百七十七两八钱七分二厘二毫三丝五忽。

民国

2年（1913年），全县实贮社谷二千八百三十六市石八斗七升四合（约重120万斤）。

8年（1919年），玉溪全县有耕地一十五万七千八百六十八亩。总产10831万斤。共计合征正附税现金（银元）三万六千九百四十八元六角五仙九厘。

21年（1932年），省府下令玉溪再次清丈，丈量得耕地二十万二千五百六十二亩八分。正附税增加为现金（银元）六万一千二百零九元九角八仙。

29年（1940年），货币贬值，国民政府改征现金为征收